

证券代码：003005

证券简称：竞业达

公告编号：2025-025

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：财政部）的相关规定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1、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执行日期

2023年10月25日，财政部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号），规定了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的相关内容，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2024年12月，财政部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（财会〔2024〕24号），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，应当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——或有事项》有关规定，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，借记“主营业务成本”、“其他业务成本”等科目，贷记“预计负债”科目，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。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。

2、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3、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将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的相关规定。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，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可比期间的净资产和净利润，不改变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的盈亏性质，公司将追溯调整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科目，具体调整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对合并报表影响如下：

受影响的项目	2023 年度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其他流动负债	784,206.92	23,130,869.38	23,915,076.30
预计负债	23,130,869.38	-23,130,869.38	
营业成本	212,563,719.04	4,429,630.62	216,993,349.66
销售费用	75,281,405.72	-4,429,630.62	70,851,775.10

对母公司报表影响如下：

受影响的项目	2023 年度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其他流动负债	656,631.87	15,853,864.82	16,510,496.69
预计负债	15,853,864.82	-15,853,864.82	
营业成本	114,784,435.53	2,078,476.49	116,862,912.02
销售费用	38,290,880.37	-2,078,476.49	36,212,403.88

(2)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